

# 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项目编号：XPGC-2025-080

采购人：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桓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需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六. 磋商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XPGC-2025-080

采购编号：西财磋商-2025-23

2. 项目名称：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183255.00 元

最高限价:318325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XPGC-2025-080A	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3183255.00	3183255.00	是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建设地点：西平县境内

（2）建设内容：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3）工期要求：60 日历天

（4）质量标准：合格

6.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其他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5年11月27日至2023年12月3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3. 方式：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下载电子版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

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4.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网络不见面评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地址：西平县权寨镇

联系人：商凯

联系方式：13839682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桓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市辖区淮河大道与驿城大道交叉口西北侧置地国际广场第 6 层 1 号  
楼 610

联系人：宋婷婷

联系方式：1333396784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婷婷

联系方式：13333967845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需求

### 一、项目说明

1.1、项目名称: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委。建设内容如下:1、新修道路 17312 m<sup>2</sup>。2、加宽道路共 3608 m<sup>2</sup>、改建 3m\*2m(跨度)\*6m(桥面宽), 钢混板涵 3 座, 改建 3m\*2m(跨度)\*8m(桥面宽), 钢混板涵 1 座, 改建 3m\*4m(跨度)\*6m(桥面宽), 钢混板涵 2 座, 新建 3m\*3m(跨度)\*6m(桥面宽), 钢混板涵 1 座。4、破除路面, 埋设直径 500 承插口水泥涵管 6 条, 每条 4 米, 共 24 米。5、安装抱杆式 12V60WLED 光源太阳能路灯 187 盏, 安装 6 米高 12V60WLED 光源太阳能路灯 33 盏。6、新建公厕一座。7、新建文化广场 161.47 m<sup>2</sup>, 花池长 42 米,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道牙 57 m<sup>2</sup>。8、种植大叶女贞 5 棵, 红叶石楠球 8 棵, 金森女贞 22 m<sup>2</sup>。

1.2、建设地点: 西平县境内

1.3、建设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 二、商务要求

工期	60 日历天
地点	西平县境内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质量要求	合格
付款方式	工程进度完成 80% 以上, 经审核后拨付合同价的 60%, 工程竣工后经验收合格, 竣工决算审定后拨付剩余工程款

###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磋商保证金: 否 3、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否 4、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

### 四、工程建设标准

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本项目采用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等的要求。主要的“规范和标准”如下：

1、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 1 项目名称：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西平县权寨镇郭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1. 2 采购人名称：西平县权寨镇人民政府 1. 3 项目编号：XPGC-2025-080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磋商报价及费用： 3. 1 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3. 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磋商废止。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
5	响应性文件组成：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zmd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确定中标后三日内，中标人提供与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一致的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6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磋商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标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标结果职责，并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及时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向成交供应商推送电子版成交通知书，请成交供应商及时自助下载。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采购需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磋商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8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9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0	<p><b>供应商注册：</b></p> <p>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p>
21	<p><b>采购文件下载：</b></p> <p>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p>
22	<p><b>响应文件制作：</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li> <li>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zmdzf 格式）。</li> <li>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li> <li>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li> </ol>

	<p>5.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可以将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响应文件中所有自拟格式承诺书须有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并显示联系方式，否则按废标处理。</p> <p>6.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p> <p>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a href="https://ggzy.zhumadian.gov.cn">https://ggzy.zhumadian.gov.cn</a>）</p>
23	<b>响应文件上传:</b>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4	<p><b>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b></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5	<p><b>开启:</b></p> <p>1、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磋商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a href="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磋商活动。（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匙在 5 分钟内完成解密）。</p> <p>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磋商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磋商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b>4、特别提醒:</b></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磋商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 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p> <p>(2) 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p> <p>(3) 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磋商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 <a href="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6c58eb1582&amp;CategoryNum=026001">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6c58eb1582&amp;CategoryNum=026001</a> )</p>
26	<p>1、解释：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工程项目及相关服务。

### 2. 定义

2. 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 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性文件工程承包方。

2. 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 5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 3. 采购最高控制价

本项目最高控制价为：3183255.00 元。

####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8.1）（原件的扫描件）

4.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身份证件（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的扫描件）及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

4.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3.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其他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资格审查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磋商小组在资格审查环节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

#### **5.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7. 关联企业磋商**

7.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一经发现，将导致磋商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

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磋商活动。

### **8.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磋商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于非书面提出的概不受理。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竞争性磋商程序、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对于非书面提出的概不受理。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12.5 合同主要条款  
12.6 响应性文件格式

###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以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 3 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和响应性文件格式中对磋商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性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 15.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磋商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

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6.1 响应性文件封面
- 16.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 16.3 初次报价一览表
- 16.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6.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7 施工组织设计
- 16.8 证明文件
-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附件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7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8. 磋商报价**

18.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总和。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8.4 二次报价(最终)成交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磋商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磋商报价。

18.6 对于供应商在初次报价一览表和响应性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20.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和顺序编制、上传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未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

板块的视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 四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 21. 响应性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 22. 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23.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 **24. 开启**

24.1 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磋商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磋商的。

24.4.4 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若收取）。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4.4.6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 **六 磋商**

### **25. 组建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3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 **26. 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响应性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响应性文件初次报价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性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磋商将被作为无效磋商。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磋商被作为无效磋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响应文件有效期、工期、质量要求等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4）任何 1 项技术指标低于竞争性磋商需求。

（5）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的。

（6）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7)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或意思表述不明确, 或前后矛盾, 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 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的响应性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 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 其磋商无效:

26.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26.5.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26.5.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

26.5.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若收取)。

26.5.7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串通磋商的其他情形的。

26.5.8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磋商情形。

## 27.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 由其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 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内容, 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 28. 磋商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 进入本次磋商程序。

28.2 磋商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磋商供应商的磋商顺序, 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磋商。在磋商中,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

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

28.3 本次磋商进行2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开标当天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进行二轮报价（磋商小组告知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进行网上二轮报价）。

## 29. 比较与评价

29.1 磋商小组将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性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磋商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9.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30.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30.1 凡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0.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磋商被作为无效磋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31. 成交原则

30.1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办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 ×100。

30.2 磋商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磋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 **32.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人**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中标)供应商。

### **33.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竞争性磋商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八 合同授予**

###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

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竞争性磋商。

35.4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告，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进行备案。

##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技术分 50 分，商务分 10 分，资信及其他分 10 分。按供应商须知第 31 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 1. 价格分（30 分）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的磋商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审价。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小微企业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提供的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 折扣。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4) 价格调整

4.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进行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审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 $\Sigma$  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审价= $\Sigma$  单项调整报价+ $\Sigma$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5.2.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审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 $\Sigma$  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Sigma$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 $\Sigma$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审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 2. 评审标准

条款号	价格分: 3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资信及其他: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价格分评审标准 30 分	序号	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1	内容完整性	技术部分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得 3 分； 技术部分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 0 分。	0-3
	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 6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得 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施工方案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5 分； 施工方案不完整，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内容不完整，对施工难点无合理建议或建议不合理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6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 50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障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	

3	质量管理 体系与措 施	<p>料, 得 5 分。</p> <p>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 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 具体措施可行。主题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不得偷工减料, 得 1.5 分;</p> <p>组织机构形式内容不完整, 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 措施不到位。主题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差。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不得偷工减料, 部分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p>	0-5
4	安全管理 体系与措 施	<p>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 安全管理制度完善, 安全管理目标具体, 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 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 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得 5 分;</p> <p>有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结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正确识别现场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 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可行, 得 1.5 分;</p> <p>有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结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 有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正确识别现场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但不完整。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 安全技术方案、措施, 但部分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 得 0.5 分;</p> <p>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p>	0-5
5	文明施 工、环境 保护管 理体系 及施工 现场扬 尘治理 措施	<p>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 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 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可行规范, 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 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得 4 分;</p> <p>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 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 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 方案科学, 得 2.5 分。</p> <p>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 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 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 方案科学, 方案措施部分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p> <p>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p>	0-4
6	工期保 证措 施	<p>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 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得 5 分;</p> <p>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 无</p>	

		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得 1.5 分; 工期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工期保证措施不完整, 无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5
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机械: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 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劳动力: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 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得 4 分; 机械: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够匹配, 机械设备勉强能满足施工进度,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 劳动力: 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够匹配, 勉强能满足施工需要,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 主要物资计划: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够匹配, 勉强能满足施工需要,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匹配, 不能保障施工进度需求, 需要完善甚至重新考虑,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4
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得 3 分; 关键路线准确但不清晰, 计划编制可行但不完整, 勉强能满足施工需要,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5 分; 关键路线不准确, 不完整, 计划编制不完整;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9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材料堆放有序, 得 3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但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10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内容详尽, 符合工程情况, 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得 3 分; 内容符合工程情况, 但有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 得 1.5 分; 内容不完整, 针对性差,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1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经济适用, 得 3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 基本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得 1.5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不能完全满足设计要求, 不完全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 满足需要, 得 3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但	

商务部分 评审标准 10 分	12	监控和 数据处 理	有部分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5 分；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 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不能完全符合需要，得 0.5 分； 缺项或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13	风险管理 措施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 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得 3 分； 有风险方库管理措施，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 位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但部分方面需要进一步 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5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内容不完整，定位不准确，得 0.5 分；缺项或 完全不合理得 0 分。	0~3
	1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 理，详实可行，优惠程度大，得 4 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 本可行，优惠程度小，得 2 分； 优惠承诺不太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内容简略，优惠程度小，得 1 分； 缺项或无优惠得 0 分。	0~4
	2	履职尽责 承诺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 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 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 责承诺，履约保证等，内容详实可行，得 4 分； 具有完整、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 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 履约保证等，内容完整可行但不够全面，有部分细节需要进一步 完善，得 2.5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 不到位的处理承诺，但承诺内容不完整，可行性一般，有很多方 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 缺项或不合理得 0 分。	0~4
资信及其 他评审标 准 10 分	3	不拖欠农 民工工资 承诺	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0~2
	1	业绩	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业绩的有一项得 2 分，最 高得 4 分（以签订的合同日期为准）。	0~4
	2	六大员	六大员（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测量员、 资料员）配备齐全且有效者得 6 分，缺一员扣 2 分，扣完为止。 (以在本企业注册岗位证书原件为准)	0~6

注：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按规定计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规费等全部费用，评审时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按上述规定计取的，应视其为不当竞标行为予以拒绝。

### 3. 得分的计算

磋商小组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评审总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合计总分/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注：在响应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题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

##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电子信箱：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账号：\_\_\_\_\_

## 第六章附件--响应性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 目录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

附件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7 施工组织设计

附件 8 证明文件

附件 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附件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日期:

##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一份。

- 1、响应性文件汇总表
- 2、初次报价一览表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施工组织设计
- 5、证明文件。
- 6、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工程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 3、一旦我方确认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并承诺质量达到标准。
- 4、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6、我方保证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 7、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5.2.1、25.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5.3、32.2 项所述情况，同意磋商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0、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8.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2、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3、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5、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级别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工期（日历天）		质量要求	
报价中未含内容及要求 配合条件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 2、磋商费用为完成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
- 3、若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磋商小组评审。
-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身份证背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 附件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

我\_\_\_\_\_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特此授权。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身份证背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附件 7 施工组织设计

## 附件 8 证明文件

### 8.1 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 9.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资料.

## 附件 9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竞争关系。
-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1.2 附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填写。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表格留空处/。

##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本条。）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表格留空处/。